

劳务派遣劳动合同书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 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经营地址_____

第二条

乙方_____

性别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家庭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

二 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月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月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月__日终止。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开始。

三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_____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用工单位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

第七条 乙方按用工单位的要求应达到_____工作标准。

四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九条 甲方和用工单位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

五 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六 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七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 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

十 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劳动合同续订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年__月__日，续订合同_____终止。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年__月__日，续订合同_____终止。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劳动合同变更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使用说明

一 本合同书可作为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 用人单位与职工使用本合同书签订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约定的内容，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

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本人签字或盖章。

三 经当事人双方协商需要增加的条款，在本合同书中第二十二条中写明。

四 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的变更等内容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纸。

五 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

六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XX 年年 11 月